

昆明市呈贡区建设工程 竣工验收备案证明书

呈质备（2024）21 号

根据国务院《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》和住房和城乡建设部《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竣工验收备案管理办法》及《云南省建设工程竣工验收管理办法》等有关规定要求，云南大学呈贡校区二期校舍基础设施建设项目--二期教学实验楼 13 号竣工验收备案文件收集齐全，符合要求，予以备案，特发此证。

行政审批服务窗口
(昆明市呈贡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备案专用章)

2024 年 10 月 25 日

工程名称	云南大学呈贡校区二期校舍基础设施建设项目--二期教学实验楼13号		
工程地址	云南大学呈贡校区内		
工程规模	云南大学呈贡校区二期校舍基础设施建设项目--二期教学实验楼13号:规划核实总建筑面积18487.27 m², 其中地上建筑面积10544.39 m², 地下建筑面积7942.88 m²。共1栋单体建筑, 地上2层, 地下1层, 建筑高度23.45m。基础类型为桩基础, 结构类型为框架-剪力墙。		
竣工验收时间	2024年8月22日		
建设单位	云南大学	项目负责人	刘银山
勘察单位	云南省设计院集团勘察院有限公司	项目负责人	李志新
设计单位	云南省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	项目负责人	王宇舟
施工单位	云南工程建设总承包股份有限公司	项目负责人	张阳光
监理单位	云南恒丰建设咨询管理有限公司	项目负责人	邹荣
检测单位	云南楚天工程检测有限公司(实体/专项/见证)	项目负责人	杨绍礼
备案机构	监督登记号:呈质监(2022)4号		

注意事项:

- 一、建设单位持本证方可将已竣工验收备案的建设工程进行权属登记。
- 二、本证加盖建设工程竣工验收备案专用章后方为有效。
- 三、未经发证单位许可, 本证不得随意变更; 如有遗失或损毁, 应及时向备案机关申请补办。

本表一式6份, 施工、监理各一份, 建设单位、备案机构各二份。